

# 苗栗縣私立育民高級工業家事職業學校

## 108 年度辦理第二專長「托育人員基礎訓練班」，實施計畫

### 壹、依據：

- 一、依據兒童及少年福利與權益保障法。
- 二、參酌兒童及少年福利機構專業人員資格及訓練辦法第十九條規定、補習及進修教育法第 1 條、第 3 條第 6 條規定、各級學校辦理社會教育辦法第 3 條規定、終身學習法第 8 條、第 12 條規定、就業服務法第 24 條規定、內政部兒童局保母托育管理與托育費用實施計畫，制訂本實施計畫。

### 貳、目的：

本實施計畫為因應政府推動政策，且落實保母輔導管理制度，並同時能推展第二專長研習班以提升民眾專業知能，使民眾能實踐終身學習理念，建立服務人群新人生觀，培養及訓練社會民眾就轉業能力，使民眾能適應社會變遷需求，提供保母育兒之專業知識及技能，且能協助職業父母解決拖兒育兒問題，使之無後顧之憂，而能全力投入勞動市場，促使經濟繁榮。

### 參、目標：

- 近程目標:熟悉與本職類相關知識，以應工作所需。  
中程目標:學習及熟悉專業技能，並能考取國家丙級技術士證照。  
遠程目標:提昇專業服務品質及培養良好之職業道德。

### 肆、招生對象

本國國民，年滿二十歲皆可報名參加，預計招收 50 人。

### 伍、修業期限、時間及時數：

- 一、苗栗班：(一)自 108 年 7 月 20 日至 9 月 14 日止。  
(二)每週六日上課，上課總時數為 126 小時。  
(三)上課時間：上午 8：00 至下午 17：00(依實際課程排定內容而定)。
  1. 學科、術科上課地點：育民高級工業家事職業學校

### 陸、課程內容：

- 一、兒童及少年福利與權益保障相關法規導論。
- 二、親職教育與社會資源運用。
- 三、托育服務概論。
- 四、嬰幼兒環境。
- 五、嬰幼兒環境規劃及活動設計。
- 六、嬰幼兒健康照護。
- 七、嬰幼兒照護技術。

## 108 年度第二專長「托育人員基礎訓練班」教育課程內容

研習課程： 7 學分(18 小時x7)126 小時

| 課程名稱               | 學分數 | 課程內容   |
|--------------------|-----|--|
| 兒童及少年福利與權益保障相關法規導論 | 1   | 兒童及少年福利服務意涵、社區保母系統等相關政策、兒童人權與保護、兒童教育及照顧相關福利服務法規、福利措施與資源運用的介紹、兒童福利與權益保障的趨勢與未來展望。  |
| 親職教育與社會資源運用        | 1   | 父母的角色、教養態度與方法，家庭支持與親職的社會資源與運用。保母與嬰幼兒父母及與嬰幼兒溝通之技巧、保母與嬰幼兒父母關係之建立與維持、書寫保育日誌的意義與技巧、合作備忘錄事宜、不同家庭型態的親職教育。  |
| 嬰幼兒發展              | 1   | 嬰幼兒發展的分期與各期特徵，嬰幼兒身體、語言、情緒、遊戲、社會行為、認知、性與性別發展概念與影響因素，嬰幼兒「氣質」之介紹與相對應的照顧與保育，嬰幼兒發展評估與量表之使用、發展遲緩兒童認識及性別平等觀念。   |
| 托育服務概論及專業倫理        | 1   | 托育服務之起源與主要內容、工作的重點、原則。各類教保工作的意義與內容、保母工作之意義、內容。優良保母的特質。保母工作相關法規的認識、保母工作倫理、倫理兩難情境探討。瞭解各國托育概況及托育服務相關措施  |
| 嬰幼兒環境規劃及活動設計       | 1   | 嬰幼兒生活規劃：嬰幼兒的生活規律與環境規劃（餵食、清潔、休息、遊戲等之規劃）、托育環境的安全與評估、家庭與社區資源的介紹與運用、家庭與托嬰中心的環境對嬰幼兒的身心的影響。托育環境的規劃與布置：動線考慮、工作便利、安全性。嬰幼兒年/月齡各階段發展的遊戲與活動設計、適性玩具的選擇與應用。嬰幼兒環境規劃及活動設計應加入性別平等觀念。 |
| 嬰幼兒健康照護            | 1   | 嬰幼兒的營養與膳食設計、嬰幼兒的常見疾病、用藥常識、預防接種、照顧病童的技巧、事故傷害的預防、急救處理與操作實務。  |
| 嬰幼兒照護技術            | 1   | 嬰幼兒的生活照顧（餵食）之實習或模擬練習<br>嬰幼兒的生活照顧（清潔、沐浴等）之實習或模擬練習<br>保母術科考試講習   |

※修畢托育人員專業訓練課程後，需通過保母人員技術士技能檢定方可取得技術士證。

柒、10-1 108 年度辦理第二專長苗栗班「托育人員 基礎訓練班」課程進度表

| 上課日期             | 課程內容  | 節數 | 授課教師        | 備註 |
|------------------|---|----|-------------|----|
| 7月20日(星期六)       | 開訓典禮、<br>「兒童及少年福利」的意涵、相關政策、兒童人權保護(4)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    | 校長          |    |
|                  |   | 4  | 王仁純老師       |    |
| 7月21日(星期日)       | 認識父母參與社區資源. 支持網絡(4)<br>保母與嬰幼兒父母關係之建立與維持(4)。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 8  | 王仁純老師       |    |
| 7月27日(星期六)       | 優良保母的特質(4)<br>嬰幼兒發展評估與量表之使用(2)。<br>保母工作相關法規的認識(2)                     | 8  | 呂芳月老師       |    |
| 7月28日(星期日)       | 兒童福利措施與資源運用的介紹(6)。<br>家庭與托嬰中心的環境對嬰幼兒的身心的影響(2)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 8  | 王仁純老師       |    |
| 8月3日(星期六)        | 嬰幼兒身體、語言、情緒的發展與影響因素(4)<br>嬰幼兒發展的分期與各期特徵(4)。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 8  | 呂芳月老師       |    |
| 8月4日(星期日)        | 嬰幼兒生活規劃. 嬰幼兒的生活規律與環境規劃<br>( 餵食. 清潔. 休息. 遊戲等之規劃) (5)<br>嬰幼兒的營養與膳食設計(3) | 8  | 王仁純老師       |    |
| 8月10日(星期六)       | 保母與嬰幼兒父母及與嬰幼兒溝通之技巧(4)、<br>嬰幼兒年/月齡各階段發展的遊戲與活動設計. 適性玩具的<br>選擇與應用(4)     | 8  | 呂芳月老師       |    |
| 8月11日(星期日)       | 托育服務之起源與主要內容. 工作的重點. 原則(4)<br>各類教保工作的意義與內容、保母工作之意義與內容(4)。             | 8  | 王仁純老師       |    |
| 8月17日(星期六)       | 嬰幼兒的常見疾病、用藥常識、預防接種(6)。<br>事故傷害的預防與急救處理(2)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 8  | 黃雅芬老師       |    |
| 8月18日(星期日)       | 父母的角色、教養態度與方法(4)<br>保母工作倫理、倫理兩難情境探討(4)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 8  | 王仁純老師       |    |
| 8月24日(星期六)       | 事故傷害的預防與急救處理(4)<br>照顧病童的技巧(3)   | 7  | 黃雅芬老師       |    |
| 8月25日(星期日)       | 兒童托育相關福利服務法規(4)<br>兒童福利與權利保障的趨勢與未來展望(4)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 8  | 王仁純老師       |    |
| 8月31日(星期日)       | 嬰幼兒「氣質」之介紹與相對應的照顧與保育(4)<br>發展遲緩兒童認識(4)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 8  | 黃雅芬老師       |    |
| 9月1日(星期六)        | 嬰幼兒的生活照顧(清潔、沐浴等)之實習或模擬練習(8)   | 8  | 呂芳月老師       |    |
| 9月7日(星期日)        | 托育環境的規劃與布置: 動線考慮. 工作便利. 安全性(5)<br>書寫保育日誌的意義與技巧(2)                     | 7  | 呂芳月老師       |    |
| 9月8日(星期六)        | 嬰幼兒的生活照顧(餵食)之實習或模擬練習(8)   | 8  | 王仁純老師       |    |
| 9月14日(星期日)       | 家庭與社區資源的介紹與運用(2)<br>保母術科考試講習(2)<br>結訓典禮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 4  | 王仁純老師       |    |
|                  |   |    | 校長<br>王仁純老師 |    |
| 總時數              | 126 小時  |    |             |    |
| 7 學分(18x7)126 小時 |   |    |             |    |

## 捌、成績考核及結業證明：

結訓標準：

成績考核方式依「兒童及少年福利機構專業人員訓練實施計畫」第七點之規定辦理，方式如下：

一、本計畫訓練課程，每一學分以 18 小時計。

二、訓練人員出席率達下列標準，得參加成績考核，經考核及格者，授予該課程名稱之學分：

1. 該專業訓練課程名稱(單科)出席率達 2/3 以上。

2. 該專業訓練課程(總時數)出席率達 80%以上，並完成所有實習課程者，始得參加成績考核。

3. 訓練成績以實習技術佔 20%和課程測驗(含平時小考及期末總測驗)佔 80%計算，並以 60 分為及格標準，經考核及格者，方授予該課名稱之學分。

4. 結業證明：

(1). 依「兒童及少年福利機構專業人員訓練實施計畫」第八點之相關規定辦理。

(2). 訓練期滿且經考評成績及格之受訓對象，承辦單位將相關資料送主管機關核備後，由承辦單位將證書轉發。

三、預期效益：

能學習新知識，習得一技之長，可參加國家技能檢定保母人員丙級職類檢定，對於轉業有極大幫助，同時因保母托育管理機制之建立，能提昇幼兒照顧品質。